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有关股权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1、2016年7月21日，广药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3,180,000股无限售流通A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44%）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锦城支行，质押期限为壹年，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质押登记手续。

2、2016年7月21日，广药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9,210,000股无限售流通A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91%）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质押期限为壹年，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广药集团持有本公司583,966,636股A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23%，包括549,126,991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及34,839,645

股限售股；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72,390,000股，占广药集团所持本公司A股股份总数的29.52%，占广药集团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总数的31.3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35%。

二、 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1、 股份质押的目的

广药集团本次股权质押的目的为融资提供担保。

2、 资金偿还能力及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广药集团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22日